

# 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

##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大连市中心支行”)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大连中支子网站\(dalian.pbc.gov.cn\)](http://dalian.pbc.gov.cn)“政务公开”专栏下载。

###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7 年, 大连市中心支行严格落实《条例》、《2017 年政府公开工作要点》和《中国人民银行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等工作要求, 结合自身履职实际, 进一步加

大信息公开力度，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加强履职宣传，推进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创新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政务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是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2017年，依托人民银行子网站，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制度》，主动开展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公示；主动公开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建立并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

二是积极开展政策宣传解读，及时公布金融统计数据。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特别是建立了与中央级媒体的沟通联系，目前已与新华社、中新社、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经济日报社、光明日报社驻连记者建立了日常新闻信息的沟通联系。及时联系大连电视台等地方媒体，深入宣传报道大连“自贸金融在线服务平台”建设成果，有效扩大服务平台社会影响力。通过中支子网站及媒体渠道定期发布地区金融统计数据及金融运行情况，不定期发布规范性文件情况及其它重要金融信息。

三是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的办理工作。2017年，大连市中心支行共收到9项政务公开申请。对依申请公开事项严格按照中支制定的《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有关程序，与各业务部门、法律部门和保密部门协调配合，依法、依规、及时、妥善地答复申请人；对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畴的申请，我

中心支行均以书面形式明确告知申请人，并向其提供必要的信息及渠道。

四是创新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为全面落实《中国人民银行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大连市中支运用电子政务理念，在辽宁自贸区大连片区首创“自贸金融在线服务平台”，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大幅提升了金融服务效率。目前系统推广工作顺利进行，正推动研究扩大平台业务适用范围惠及自贸试验区以外。

五是统筹协调，加强对辖属分支机构的工作考核与指导。2017年大连市中心支行加强对辖内金州新区中心支行、普兰店市支行、瓦房店市支行、庄河市支行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强化政务公开沟通协调机制，确保工作人员面对社会公众、法人等政务信息公开要求时依法、依规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2017年度，大连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机构与职责。公开了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内设机构及下属机构。

(二)政策法规。公开了大连市中心支行制定的有关规范性文件。

(三)行政执法。公开了大连市中心支行关于行政执法调查、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权利运行流程图,行政许可结果、行政处罚结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

(四)统计数据与报告。公开了大连地区月度金融统计数据、金融运行情况。

(五)政务公开信息。公开了大连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机构、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六)履职业务信息。公开了包括货币政策信息、金融稳定信息、金融统计信息、支付结算信息、货币发行信息、经理国库信息、征信管理信息和反洗钱信息等(具体内容详见互联网子网站)。

(七)其他有关信息。公开了大连市中心支行人员招录、纪念币发行等有关公告信息。

## 二、信息公开方式

(一)互联网(dalian.pbc.gov.cn)。大连市中心支行以人民银行互联网子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平台,按照管理权限和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周知的、社会公众关注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金融业务信息,及时公开有关行政许可、行政执法事项的规范性文件、法律依据、流程以

及批复结果等信息。2017 年共公示行政许可信息 87601 条，行政处罚 685 件，各类工作动态、区域金融数据等 37 次。公布《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全面公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相关行政复议和诉讼、信息公开收费等情况。互联网站公开的信息具有浏览、检索、下载、打印等功能。

（二）综合服务大厅。一是通过大屏幕电视开展宣传。2017 年大连市中心支行通过机关办公大楼综合服务大厅的对外宣传电视发布素材，并采用远程信息发布的方式，以视频或宣传画等形式解读等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二是利用宣传展架。大连市中心支行在机关办公大楼一层综合服务大厅各宣传展架上摆放各类业务宣传手册，宣传人民银行相关金融知识、各项行政许可业务操作流程及所需材料，方便前来办理业务人员取阅。

（三）新闻媒体。2017 年，大连市中心支行通过《金融时报》、大连电视台等全国性及地方媒体主动做好新闻发布，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在金融时报等全国媒体发布新闻稿件 32 篇，发布政策解读稿件 1 篇。行领导发表署名文章 22 篇，参加新闻发布会 1 次。

###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申请情况**

2017 年，大连市中心支行依法受理公民提交的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9 件。其中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的申请 7 件，以信函方式提交的申请 2 件。申请内容涉及账户许可信息、大额与可疑交易、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

## 二、申请处理情况

对 2017 年提交的信息公开申请，大连市中心支行均已在《条例》规定的时限内以邮寄告知书形式答复，未收到申请人异议。在答复中，“同意公开”的 2 件，“同意部分公开”的 2 件，“不属于本机关职责”的 2 件，“申请信息不存在”的 2 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1 件。

##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大连市中心支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经审查，对于公民、法人申请公开的不属于政府信息范畴的信息，依法不予公开；对属于政府信息范畴，但是涉及国家秘密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不予公开；对属于政府信息范畴，但是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且不符合法定公开条件的信息，不予公开；对不属于我中支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告知申请人向有权部门进行申请或咨询。

##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7 年，大连市中心支行没有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

##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7年，大连市中心支行没有向申请人就提供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

## **第六部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7年，大连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仍需完善，“五公开”水平还不均衡，政府信息公开考核体系有待完善，公开的内容与形式有待创新。

2018年，大连市中心支行将重点推动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落实政务“五公开”，进一步推进“阳光政务”，梳理制定行政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完善相关办事指南；二是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继续推动以中支子网站为主渠道的公开平台建设，以及自贸金融在线服务平台系统推广，提升央行服务公开透明度，提高央行金融服务效率；三是有序开展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制度的修订工作；四是完善考核体系，强化对分支机构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与指导；五是加强人员培训，强化依法行政意识、主动公开意识和媒体宣传意识。

##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大连市中心支行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